



融捷股份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吕向阳、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郭学谦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振强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847,278,190.29	899,781,724.98	-5.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711,073,324.42	281,584,414.13	152.53%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72,047,576.97	-11.56%	118,226,392.95	-72.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8,044,891.13	156.80%	-10,746,977.50	81.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580,045.02	153.32%	-14,982,038.94	75.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32,720,871.75	51.9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150.00%	-0.07	82.5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150.00%	-0.07	82.5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14%	增加 5.65 个百分点	-2.28%	增加 14.74 个百分点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1,425.97	主要是子公司融达锂业及辽宁路翔处置固定资产所致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917,000.00	主要是子公司东莞德瑞取得政府补助（锂离子动力电池专项）所致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706,701.45	主要是子公司东莞德瑞取得退税款所致
减：所得税影响额	1,151,585.1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88,480.79	
合计	4,235,061.44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0,619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融捷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65%	40,939,995	40,839,895	质押	0
					冻结	0
柯荣卿	境内自然人	9.81%	16,988,900	10,517,850	质押	0
					冻结	0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3.23%	5,587,800	0	质押	0
					质押	0
黄培荣	境内自然人	2.93%	5,071,600	0	质押	0
					冻结	0
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59%	4,482,626	0	质押	0
					冻结	0
宁德时代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6%	2,700,000	2,700,000	质押	0
					冻结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民营活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44%	2,500,107	0	质押	0
					冻结	0
花中富	境内自然人	1.28%	2,218,000	0	质押	0
					冻结	0
郑国华	境内自然人	1.19%	2,054,232	2,054,232	质押	0
					冻结	0
关峰	境内自然人	1.16%	2,000,000	0	质押	0
					冻结	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柯荣卿	6,471,050	人民币普通股	6,471,050
中央汇金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5,587,800	人民币普通股	5,587,800
黄培荣	5,071,600	人民币普通股	5,071,600
丰和价值证券投资基金	4,482,626	人民币普通股	4,482,626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汇添富民营活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00,107	人民币普通股	2,500,107
花中富	2,218,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18,000
关峰	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盈转型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999,818	人民币普通股	1,999,818
中国工商银行－汇添富优势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896,596	人民币普通股	1,896,596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67,6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7,600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67,6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7,600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67,6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7,600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67,6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7,600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67,6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7,600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67,6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7,60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67,6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7,600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67,6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7,600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67,6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7,600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667,600	人民币普通股	1,667,6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前 10 名股东中，第 1、2、4、6、9 名股东中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东之间，第 1、3 名股东中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存在一致行动人；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	---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报告期末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单位：元）

报表项目	期末金额 (2015年9月30日)	年初金额 (2014年12月31日)	变动率	变动主要原因
货币资金	37,755,161.68	74,599,031.94	-49.39%	主要是公司本期支付货款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16,257,598.50	80,754,637.29	43.96%	主要是公司本期开展电子书包业务新增应收账款所致
预付款项	357,143.22	5,972,563.07	-94.02%	主要是公司本期减少采购预付账款所致
其他应收款	14,525,314.72	71,712,358.23	-79.75%	主要是公司本期收回上年资产转让款项所致
短期借款	-	168,000,000.00	-100.00%	主要是公司本期使用募集资金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应付利息	-	586,300.00	-100.00%	主要是公司本期支付上年末预提银行利息所致
其他应付款	6,642,821.19	216,607,696.31	-96.93%	主要是公司本期偿还控股股东财务资助款项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28,000,000.00	-100.00%	主要是公司本期使用募集资金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49,462.50	637,246.65	-92.24%	主要是公司本期其他应付款项减少所致
长期借款	-	70,000,000.00	-100.00%	主要是公司本期使用募集资金偿还银行借款所致
资本公积	597,136,257.11	187,725,936.35	218.09%	主要是公司本期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溢价形成资本公积所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711,073,324.42	281,584,414.13	152.53%	主要是公司本期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增加股本和资本公积所致

2、利润表项目（单位：元）

报表项目	本期金额 2015年1-9月	上年同期金额 2014年1-9月	变动率	变动主要原因
营业收入	118,226,392.95	431,023,185.71	-72.57%	主要是本期受公司战略调整及经营转型的影响，上期已剥离了沥青业务，本期转为以锂电设备、电子书包和锂矿采选生产销售经营为主，本期沥青业务在公司主营业务中占比大幅度下降，导致本期收入较上年同期大幅下降
营业成本	72,502,978.32	414,699,120.57	-82.52%	主要是本期公司营业收入大幅下降，对应其营业成本同比大幅下降
销售费用	2,289,013.38	5,661,867.82	-59.57%	主要是公司上期剥离了沥青业务，本期相应的运输仓储费用减少所致
财务费用	11,239,354.18	32,821,457.29	-65.76%	主要是公司本期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募集资金到位后提前偿还银行借款和财务资助，同比融资负债减少，从而减少了财务费用利息支出所致
所得税费用	-2,135,027.50	-19,264,851.29	88.92%	主要是本期公司经营减亏，可弥补亏损计提递延所得税费用减少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600,438.96	384,838.50	56.02%	主要是本期子公司东莞德瑞的营业税金及附加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5,735,052.88	-341,414.09	1779.79%	主要是公司因本期应收款项账龄增加导致坏账准备计提增加
投资收益	-	5,432,713.71	-100.00%	主要是本期公司无对外投资收益所致
营业外收入	7,880,908.02	2,069,862.39	280.75%	主要是本期子公司东莞德瑞取得研发项目补贴、增值税即征即退退税增加所致
营业外支出	205,780.60	2,877,678.31	-92.85%	主要是本期公司处置资产亏损减少所致
营业利润	-14,855,606.80	-72,244,693.28	79.44%	本期营业利润、利润总额、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同比减亏，主要原因一是公司因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偿还银行贷款，导致财务费用大幅减少；二是公司电子书包业务第三季度开始实现销售，贡献业绩明显；三是本期子公司东莞德瑞业绩同比增加；四是公司上期剥离沥青业务后本期相关成本费用支出减少
利润总额	-7,180,479.38	-73,052,509.20	90.17%	
净利润	-5,045,451.88	-53,787,657.91	90.6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0,746,977.50	-57,132,502.63	81.19%	
少数股东损益	5,701,525.62	3,344,844.72	70.46%	主要是本期子公司东莞德瑞实现净利润1919万元，按股权比例增加少数股东损益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单位：元）

报表项目	本期金额 2015年1-9月	上年同期金额 2014年1-9月	变动率	变动主要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720,871.75	-68,122,901.29	51.97%	主要是公司上期剥离沥青业务后，本期与之相关的经营活动收入减少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3,645.72	147,090,501.46	-100.49%	主要是公司本期收到沥青业务资产剥离对价款项较上年同期大幅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09,352.79	-104,005,461.97	99.61%	主要是公司本期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项目后，用募集资金提前归还银行借款和股东财务资助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843,870.26	-25,037,861.80	-35.17%	主要是公司上期剥离沥青业务后，本期与之相关的经营活动收入减少所致

4、其他财务指标（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2015年1-9月	上年同期金额 2014年1-9月	变动率	变动主要原因
研发投入	5,295,617.54	2,610,720.41	102.84%	主要是子公司东莞德瑞锂电设备制造研发投入增加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日常关联交易事项

(1) 2015年7月29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追加东莞德瑞与公司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根据东莞德瑞日常生产销售的实际需要，拟追加预计交易金额人民币3,200万元。追加后，东莞德瑞与芜湖天弋预计交易总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自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一年后交易有效。2015年8月17日，公司201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截止2015年9月30日，东莞德瑞与关联方累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2,261.50万元。

(2) 2015年8月1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融捷方舟拟与华讯方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于满足电子书包业务终端用户的实际需求，向深圳市华讯方舟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电子墨水屏、电子书包等产品，预计合计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5,000万元，自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一年后交易有效。2015年9月15日，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融捷方舟与华讯方舟未发生日常关联交易。

2、对外投资事项

2015年8月1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对外投资的公告》，董事会同意公司拟以现金出资1,200万元，持股40%，成立芜湖天量电池系统有限公司。2015年9月2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芜湖天量电池系统有限公司拟与芜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签订投资合同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芜湖天量拟与芜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就锂离子电池箱研发及生产基地项目等相关事项签订投资合同，并同意提请股东大会批准。2015年9月10日芜湖天量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芜湖市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营业执照，2015年9月10日芜湖天量与芜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签订了投资合同。2015年9月15日，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该签订投资合同议案。截止报告期末，芜湖天量正在进行一期建设工作。

3、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变更事项

2015年6月29日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的议案》和《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同意公司变更名称及修改公司章程。2015年8月21日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并取得了新的营业执照，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核准，8月24日起公司证券简称正式变更。

4、融达锂业复工复产情况

报告期内，融达锂业启动矿山选厂45万吨技改工作，进展顺利；公司原预计三季度末实现复产，但由于征地协调工作尚未完成，矿山复产尚未有重大进展，目前相关政府部门正在积极协调，公司正积极配合和支持当地政府的协调工作，具体复产时间尚不确定。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拟追加东莞德瑞与公司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2015年07月31日	http://www.cninfo.com.cn/information/companyinfo_n.html?brief?szsme002192
拟对外投资设立芜湖天量电池系统有限公司	2015年08月18日	http://www.cninfo.com.cn/information/companyinfo_n.html?brief?szsme002192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融捷方舟拟与华讯方舟日常关联交易预计	2015年08月18日	http://www.cninfo.com.cn/information/companyinfo_n.html?brief?szsme002192
控股子公司芜湖天量电池系统有限公司拟与芜湖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签订投资合同	2015年09月07日	http://www.cninfo.com.cn/information/companyinfo_n.html?brief?szsme002192
芜湖天量完成工商注册登记并签订投资合同	2015年09月11日	http://www.cninfo.com.cn/information/companyinfo_n.html?brief?szsme002192
公司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015年08月24日	http://www.cninfo.com.cn/information/companyinfo_n.html?brief?szsme002192
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	2015年08月24日	http://www.cninfo.com.cn/information/companyinfo_n.html?brief?szsme002192

三、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融捷投资、张长虹	融捷投资及张长虹承诺融达锂业 49% 股权所对应的 2012 年 6-12 月份、2013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23.63 万元、315.02 万元、220.35 万元及 5,012.80 万元。	2012 年 10 月 18 日	2012 年 6 月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正在履行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柯荣卿、融捷投资及张长虹	1、柯荣卿、融捷投资、张长虹承诺融达锂业 49% 股权对应的 2017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不低于 4969.73 万元。若融达锂业 49% 股权对应的 2017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数低于当年 49% 股权对应的盈利预测净利润数的，低于部分由柯荣卿、融捷投资、张长虹以现金方式承担补偿责任，其中，低于部分的 50% 由柯荣卿承担补偿责任，低于部分的另外 50% 由融捷投资和张长虹共同承担补偿责任。2、路翔股份在 2017 年年度报告中单独披露融达锂业 49% 股权对应的在该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数及与净利润预测数的差异情况，并经具备资质的审计机构出具专项审核意见。需要补偿的，由路翔股份在当年年报披露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计算柯荣卿、融捷投资和张长虹应补偿的金额并书面通知柯荣卿、融捷投资和张长虹。柯荣卿、融捷投资和张长虹在接到书面通知后 5 个工作日内无条件将补偿金支付至路翔股份指定的账户。3、融捷投资和张长虹对补偿相互之间承担连带保证责任。4、本承诺自作出之日即对柯荣卿、融捷投资、张长虹具有法律约束力，且不以其持有公司股份多少为条件。本承诺函为不可撤销承诺函。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正在履行
	融捷投资、吕向阳、张长虹	保证路翔股份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的独立性，保证路翔股份独立于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2012 年 06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融捷投资、吕向阳、张长虹	1、截至本函签署之日，除本次交易所涉融达锂业外，承诺人及下属企业未投资、从事、参与或与其他任何方联营、合资或合作其他任何与路翔股	2012 年 06 月 28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份及其下属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亦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路翔股份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且未对该等业务进行投资。2、承诺人及下属企业在未来不以任何直接或间接方式从事与路翔股份及其下属企业产生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承诺人及下属企业如有与路翔股份及其下属企业之间存在竞争性同类业务的商业机会，承诺人及下属企业将立即通知路翔股份，将该商业机会让与路翔股份并自愿放弃与路翔股份的业务竞争。3、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给路翔股份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承担赔偿责任，承诺人之间互负连带保证责任。			
	柯荣卿	1、截至本函签署之日，除本次交易所涉融达锂业外，本人及下属企业未投资、从事、参与或与任何他方联营、合资或合作其他任何与路翔股份及其下属公司相同或相似业务；亦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路翔股份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且未对该等业务进行投资。2、本人及下属企业在未来不以任何直接或间接方式从事与路翔股份及其下属企业产生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任何业务，本人及下属企业如有与路翔股份及其下属企业之间存在竞争性同类业务的商业机会，本人及下属企业将立即通知路翔股份，将该商业机会让与路翔股份并自愿放弃与路翔股份的业务竞争。3、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给路翔股份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012年06月28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融捷投资、吕向阳、张长虹	1、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承诺人及其他控股企业将尽量避免与路翔股份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在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2、保证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路翔股份《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各项规定，依照合法程序，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关联方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路翔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如因不履行或不适当履行上述承诺给路翔股份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承诺人将承担赔偿责任，承诺人之	2012年06月28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间互负连带保证责任。			
	柯荣卿	1、在本次交易完成后，本人及其他控股企业将尽量避免与路翔股份之间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在股东大会以及董事会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表决时，履行回避表决的义务，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2、保证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范性法律文件以及路翔股份《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等各项规定，依照合法程序，与其他股东一样平等地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谋取不当利益，不损害路翔股份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如违反上述承诺给路翔股份及其子公司造成损失的，由本人承担赔偿责任。	2012年06月28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融捷投资、张长虹	融捷投资、张长虹承诺在下列所有期间内，融捷投资、张长虹本次以资产认购所取得的上市公司股份均不得上市交易和转让：1. 本次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2. 本次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至路翔股份、融捷投资和张长虹三方签订的《业绩补偿协议》履行完毕之日。由本次认购股份派生的股份，如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之股份等也应遵守上述股份不得转让的约定。锁定期满后（以后到期为准），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的相关规定执行。	2012年06月28日	2013年2月8日至《业绩补偿协议》履行完毕之日	正在履行
	柯荣卿	柯荣卿承诺自本次新增股份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交易或转让路翔股份本次向承诺人发行的股份。由本次发行股份派生的股份，如红股、资本公积金转增之股份等也应遵守前述股份不得交易或转让的约定。	2013年02月26日	自2013年3月11日起36个月内	正在履行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本公司发起人股东：柯荣卿、黄培荣、郑国华、杨真、王永	"本人及本人的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直系亲属是指配偶、父母、子女等；主要社会关系是指兄弟姐妹、岳父母、儿媳女婿、兄弟姐妹的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等），或本人、本人的直系亲属、主要社会关系以直接或间接方式投资设立的全资、控股、参股子公司、合营或联营企业，或虽未有投资但享有控制权的企业目前不存在、将来亦不会从事与公司构成同业竞争关系的生产经营业务，不生产、开发任何对公司产品及拟开发的产品构成直接竞争的类同产品，也不会直接经营或间接经营、参与投资与公司业务、新产品、新技术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企业、业务、	2007年01月23日	"自本人签章之日起生效，在公司发行股票并上市后仍然有效，直至本人将所持有的公司股份全部	正在履行

		新产品、新技术，从而确保避免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构成任何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如本人违反上述保证与承诺而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予以赔偿。”		依法转让完毕且本人同公司无任何关联关系起满两年之日终止。”	
	发起人股东 柯荣卿、郑国华	在本人作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当年可转让公司股份法定额度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有的公司股份，离职六个月后的十二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本公司股票数量占其所持有本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2007 年 01 月 23 日	担任公司董监高期间至离任后满 18 个月	正在履行
	融捷投资、宁德时代、陶广	本公司或本人将遵循《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以及本公司或本人与路翔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股份认购协议》的有关规定，自路翔股份有限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所认购的 31,000,000 股新股。	2015 年 05 月 26 日	自 2015 年 06 月 01 日至 2018 年 05 月 31 日	正在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宁德时代投资有限公司、陶广	1、宁德时代投资及陶广承诺东莞德瑞 65% 股权所对应的 2014 年 6-12 月份、2015 年度、2016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1043.05 万元、1430 万元及 1573 万元；2、上述业绩承诺期间内每期（2014 年 6—12 月份、2015 年、2016 年各为一年，以下同）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低于当期承诺净利润数的，宁德时代投资及陶广将按承诺净利润数与实际盈利数之间的差额进行补偿，补偿方式为现金。	2014 年 06 月 18 日	2014 年 6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正在履行
	本公司	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在未分配利润为正的情况下，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2012 年 06 月 06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本公司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结合公司未来三年（2012 年-2014 年）盈利能力和战略规划情况，在年度盈利并足额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以后，2012-2014 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百分之三十。	2012 年 06 月 06 日	2012 年-2014 年	履行完毕

	本公司现任董事、监事以及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离任未超过 18 个月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在向证券交易所申报离任六个月后的十二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公司股票数量占本人所持有公司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百分之五十。	2007 年 01 月 23 日	担任公司董监高期间至离任后满 18 个月	正在履行
	本公司	未来三年（2015 年-2017 年），公司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应当不少于该三年公司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确因特殊原因不能达到上述比例的，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大会作特别说明	2015 年 03 月 20 日	2015 年-2017 年	正在履行
	融捷投资、张长虹及全体董监高	控股股东未来一年内（即 2015 年 7 月 8 日至 2016 年 7 月 7 日）不减持公司股份；董监高未来半年内（即 2015 年 7 月 8 日至 2016 年 1 月 7 日）不减持公司股份。	2015 年 07 月 08 日	控股股东 2015 年 7 月 8 日至 2016 年 7 月 7 日；董监高 2015 年 7 月 8 日至 2016 年 1 月 7 日	正在履行
	柯荣卿	本人承诺在法律、法规允许的范围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将于未来十二个月内根据自身资金状况，通过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定向资产管理等方式增持金额不低于 1550 万元人民币的路翔股份股票。增持所需资金由本人自筹取得，并且承诺通过上述方式购买的公司股票 6 个月内不得减持。	2015 年 07 月 09 日	2015 年 7 月 9 日至 2016 年 7 月 8 日	正在履行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四、对 2015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2015 年度预计的经营业绩情况：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

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

2015 年度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扭亏为盈（万元）	500	至	1,000
201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8,246.16		
业绩变动的的原因说明	1、公司于 2015 年 5 月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到位后偿还了全部银行贷款，大幅度降低了财务费用；2、公司本年度锂电设备业绩稳步增长，下半年进入交货高峰期；3、公司电子书包业务本年第三季度开始交货，对全年业绩有积极的贡献。		

五、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六、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七、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融捷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吕向阳
2015 年 10 月 28 日